

中国共产党梧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梧院党办发〔2015〕14号

关于印发《2015-2016年度“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各单位、各部门：

《梧州学院2015-2016年度“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方案》经学校党委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梧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10月12日

梧州学院 2015-2016 年度“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 教育工程”实施方案

为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区高校党建工作会议精神，持续、广泛、深入地对大学生进行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不断提高党在我校大学生中的影响力和凝聚力，进一步加大在优秀大学生中发展党员的力度，切实加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学校党委决定在全校继续实施“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二中、三中、四中中全会精神，全面深化大学生党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的普及教育，不断提高党在大学生中的影响力和凝聚力，激发大学生的入党积极性，为建设一支数量充足、质量较高的大学生入党积极分子队伍，不断增强学生党员的党性修养，充分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打好基础。通过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努力实现 2015 年秋季入学大学新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预备党员培训率三个 100%，帮助大学生树立远大的共产主义理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信念，引导大学生为实现国家富强、民族复兴、人民幸福的伟大“中国梦”而发奋

学习、不懈奋斗，进一步深化对党的理论认同、思想认同、感情认同，让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内化于心、外化于行，不断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努力将自身培养成为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二、组织领导

(一) 学校成立“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组织全校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唐耀华

副组长：谭伟明 黄健武

领导小组成员由党委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学工部、团委、社科部等部门负责人和各二级学院党委书记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党委组织部。

(二) 各二级学院相应成立“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领导小组，由各二级学院党委书记任组长，成员由二级学院党委副书记、各学生党支部书记组成。院级领导小组主要负责领导组织本单位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活动，加强对工程实施工作的组织落实，并做好校级领导小组交办的工作。

三、主要措施

(一) 继续实施新生入党启发教育计划。把入党启发教育确定为新生入学教育的重要内容，通过专题报告、专家讲座、优秀党员与新生座谈、观看革命教育影片、参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军训红歌拉歌比赛等形式，广泛开展党的基本知识教育，促进新生对党的了解，提高新生对党的认识，帮助新生树立入党信心，引导新生积极向党组织靠拢。入党启发教育的时间不少于4个学时。积极组织高年级和新生班级开展结对活动，充分发挥高年级学生党员对新生的思想引导作用以及辅导员对学生的指导作用。

〔实施部门：学工部、各二级学院党委〕

（二）继续实施入党积极分子学习培训计划。认真组织入党积极分子参加党校培训班，组织学习新党章，进行系统的党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和时事政策教育，进一步加深大学生入党积极分子对党和国家形势政策的认识，端正入党动机，明确入党程序，积极创造条件争取早日入党。列为发展对象的入党积极分子的培训时间不少于24个学时。各分党校要进一步完善教学计划，加强管理，坚持高标准、严要求，坚持系统培训，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使经入党积极分子培训班培训的学员在广大学生中起模范带头作用，形成党员——入党积极分子——普通学生的层级影响和核心辐射作用。〔实施部门：各二级学院党委〕

（三）继续实施预备党员学习培训计划。不断加强学生预备党员的思想教育，深入学习《党章》和党在新时期的路线方针政策，加深对党的性质、现阶段的任务和最终目标、指导思想、组织原则、作风纪律、党员的权利和义务等的了解，引导他们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抓住入党宣誓及转正两个关键环节，积极组织预备党员参与党内各类活动，帮助他们增强党员意识、

党性观念，从而真正在思想上入党。预备党员年度学习培训时间不少于 24 个学时。〔实施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各二级学院党委〕

（四）继续实施学生党员学习培训计划。组织学生党员加强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形势任务教育培训，通过集中学习、党课教育、主题活动等方式，在党员入党后一年内组织 1—2 次集中培训，每年集中学习培训一般不少于 32 学时，坚定理想信念，提高党性修养，努力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不断增强大学生党员队伍的创造力、凝聚力和战斗力，在学习、生活和各项社会活动中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结合毕业教育，开展切合毕业生党员实际的系列主题教育活动，教育即将毕业的学生摆正国家利益与个人利益之间的关系，为学生党员走向社会后更好发挥作用打下良好的思想基础。充分运用现代技术和手段，积极开辟网络教育空间，不断探索大学生党员喜闻乐见、简便实用的教育培训新手段，提高教育培训水平。推广“网上党支部”、临时党支部等做法，做好流动党员的教育管理服务。〔实施部门：组织部、宣传部、各二级学院党委〕

（五）继续开展“党在我心中”系列主题实践活动。

1. 把党的基本知识教育活动与校园文化建设、精神文明建设、志愿服务活动、社会实践锻炼结合起来，组织开展征文比赛、歌咏比赛、读书活动、知识竞赛、参观展览等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主题教育活动，营造学习党的基本知识的良好氛围，进一步

加强大学生的爱国主义教育，发扬大学生的爱国主义情怀，增强大学生学习党的基本知识的自觉性和实效性。立足学校特色，组织大学生深入基层、深入农村，开展“三下乡”暑期社会实践活动以及社会调查、学习考察、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科技发明和勤工助学等各类社会实践活动，引导大学生党员在社会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实施部门：宣传部、学工部、团委、各二级学院党委〕

2. 开展优秀学生党员社会挂职锻炼活动。积极与地方党政机关、街道、社区、学校、工厂等基层单位搭建学生党员挂职锻炼平台，拓宽学生党员教育和培养途径，适时组织、推荐一批优秀学生党员到基层挂职锻炼。通过锻炼，在学生党支部和学生党员中营造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良好风气，让学生党员在实践中了解国情、增长才干、提高能力，进一步加深对党的基本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的根本宗旨的理解，增强作为一名党员的光荣感、责任感和使命感。〔实施部门：组织部、学工部、团委、各二级学院党委〕

（六）开展党员教育示范点建设。开展我校党员教育示范点建设活动，夯实我校基层党建工作基础，加强党员队伍建设工作，激发基层党组织在党员教育方面的创造性和活力，发挥优秀组织的示范带动作用。在我校实施“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以来创建“党在我心中”主题实践活动优秀组织单位和优秀学生党支部的基础上，各二级学院党委要突出重点，凝炼特色，建设

一批在党员教育方面活动载体新、教育方式活、队伍建设强、工作业绩实、作用发挥好的基层党组织和学生党支部。学校党委将择优评选我校党员教育示范点，为基层党组织开展党员教育工作树标杆、作样板。

四、其他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各相关部门和二级学院要在学校“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领导小组的直接领导下，统一思想、齐抓共管，切实把我校“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抓实抓好，抓出成效。各二级学院党委书记是各学院具体组织实施“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的第一责任人。

（二）制订实施方案。党委组织部负责制定我校“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方案，各二级学院党委要按方案的要求制订本单位的实施方案，并于10月20日前将相关材料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党委组织部。实施方案内容包括：

1. 新生入党启发教育、入党积极分子培训、预备党员培训、学生党员培训等学习培训计划；学习培训计划必须标明授课日期、授课内容、授课形式、听课人数及活动项目负责人等。
2. 开展“党在我心中”系列主题实践活动计划。
3. 学生党支部重点建设计划。
4. 党员教育示范点重点建设计划。

（三）做好保障工作。“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是学校教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学校对工程实施给予经费保障；党

政干部教师给大学生上党课的课时列入教学工作量。同时学校进一步加强党校、党员活动室、党建网站、各类实践基地等阵地建设，为基层党组织开展活动提供必要的场所和设备。

（四）加强督查验收工作。各相关部门和二级学院要按照本实施方案，对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实施情况开展总结，并在2016年5月30日前将年度总结和基本情况统计表（见附件）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报学校党委组织部，邮箱wzxyzzb@163.com。学校党委将组织相关人员对各二级学院开展教育工程实施情况进行专项检查。

（五）加强宣传报道。各相关部门、二级学院要注重总结推广工作中涌现的新鲜经验和特色做法，及时宣传报道，为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深入开展营造良好氛围。

附件

梧州学院“大学生党的基本知识教育工程” 基本情况统计表

填报单位（盖章）：

一、培训情况统计表

项 目	培训班次	培训学时	培训人数 (人)	备注
新生入党启发教育				
入党积极分子培训				
预备党员学习培训				
学生党员学习培训				
合 计				

二、发展学生党员（含普通本、专科生）情况统计表

年份	学生人数	申请入党 人数	确定为入党积极 分子人数	新发展党 员人数	学生党员 总数
2015 年					
2016 年					

三、活动（项目）情况统计表

项 目	活动内容	活动次数	参加人数 (人)	备注
“党在我心中”系 列主题实践活动	征文比赛			
	歌咏比赛			
	读书活动			
	知识竞赛			
	讲座报告			
	参观展览			
	志愿服务活动			
	主题社会实践			
	学生党员挂职锻炼			
	合 计			
优秀学生党支部 创建活动				
优秀基层组织单 位创建活动				
合 计				

中共梧州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15年10月12日印发